

**海安会 MSC.1/Circ.1694 通函**  
(2025 年 7 月 4 日)

## **SOLAS 公约第 II-2 章及 1994 年和 2000 年高速船规则的统一解释**

1 海上安全委员会在其第 110 届会议（2025 年 6 月 18 日至 27 日）上，批准了由船舶系统与设备分委员会在其第 11 次会议（2025 年 2 月 24 日至 28 日）上制定的《SOLAS 公约第 II-2 章及 1994 年和 2000 年高速船规则的统一解释》，该统一解释旨在澄清新船和现有船舶应如何证明其符合禁止使用 PFOS（全氟辛烷磺酸）的要求，其文本载于附件。

2. 请各成员国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，在分别适用 SOLAS 公约第 II-2/1.2.10 条和 10.11.2.2 条、以及 1994 年和 2000 年高速船（HSC）规则第 7.9.4 条时，将附件中的统一解释作为指导，并使所有相关方注意到本统一解释。

## SOLAS 公约第 II-2 章及 1994 年和 2000 年高速船规则的统一解释

经 MSC.532 (107) 决议修正的 SOLAS 公约第 II-2/1.2.10 和 10.11.2.2 条，以及 1994 年和 2000 年高速船规则第 7.9.4 条

1. “灭火剂”一词应包括消防泡沫。

2. “含有全氟辛烷磺酸（PFOS）”一词应指 PFOS 的浓度超过 10mg/kg（按重量计为 0.001%）。

3. 为核实船上未使用或储存“含有全氟辛烷磺酸（PFOS）的灭火剂”，主管机关或其被认可组织应审查 SOLAS 公约所涵盖的灭火剂的制造商声明或实验室检测报告，该声明或报告应由船厂、修船厂或设备制造商提供给主管机关或其被认可组织。

4. 泡沫灭火剂制造商签发的声明应包含泡沫的相关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：泡沫类型、生产日期、批号、指向的泡沫的型式认可/船用设备指令（MED）证书。

5. 对于 2026 年 1 月 1 日之前安装的灭火剂，如果没有制造商声明或实验室检测报告，则应按照认可的标准对船上的灭火剂进行取样和检测。